

# DA SE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0



# 2020

中期報告



##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企業管治	13
其他資料	14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16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17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19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2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如本中期報告的英文版與中文版的內容  
不一致，概以英文版為準。

於本中期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本公司」	指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為本公司的現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經營的業務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董事會

王松茂先生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子斌先生 (執行董事)  
蔡高昇先生 (執行董事)  
張啊阳先生 (執行董事)  
吳仕燦先生 (執行董事)  
王玉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湧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  
二十七日獲委任)

曹肇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  
二十七日獲委任)

黃煒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  
二十七日獲委任)

柯明財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  
二十二日退任)

LIN Triomphe Zhe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  
二十二日退任)

邵萬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  
二十二日退任)

### 公司秘書

梁穎麟先生 (香港註冊會計師)

### 審核委員會

黃煒強先生 (主席)  
孫湧濤先生  
曹肇楹先生  
王玉昭先生

### 薪酬委員會

王玉昭先生 (主席)  
孫湧濤先生  
曹肇楹先生  
黃煒強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曹肇楹先生 (主席)  
孫湧濤先生  
王玉昭先生  
黃煒強先生

### 風險管理委員會

吳仕燦先生 (主席)  
孫湧濤先生  
黃煒強先生  
張啊阳先生

### 授權代表

(就上市規則而言)  
黃子斌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  
二十二日獲委任)  
梁穎麟先生 (香港註冊會計師)

### 外部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太子大廈  
22樓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  
渣華道191號  
嘉華國際中心  
27樓2703室

### 中國大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大陸山東  
成武孫寺鎮  
經濟開發區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 股份代號

1580

### 公司網站

<http://www.msdsn.com>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製造及銷售以木材為原材料的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主要以楊木為原材料，而本集團使用木渣(又名三剩物)生產木製生物質顆粒。

本集團戰略地位處於中國山東省荷澤市，以就近取得當地豐富的楊木(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供應。

本集團亦充分利用原材料及自動化生產線以控制生產成本及維持高環保標準。本集團現有的管理團隊重視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的嚴格質量控制，從而不斷提高客戶的認可度，以及對本集團業務增長作出重大貢獻。

### 膠合板產品

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包括家具板、生態板(又名三聚氰胺貼面板)及實木多層板，主要以楊木為原材料。客戶一般使用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作為室內裝修或家具製造的材料，而若干客戶對其下游客戶銷售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對本集團客戶而言，這三種類型的膠合板產品的功能類似，主要區別在於若干規格，例如水分含量、硬度及耐水性能。本集團的總收益主要來自膠合板產品的銷售，約為人民幣80.1百萬元，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總收益約96.4%。

本集團生產基地處中國山東省荷澤市的戰略位置，當地楊木資源豐富，為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製造提供持續豐厚的供應基礎。此外，由於本集團是山東省荷澤市採購木材原料的主要客戶之一，因此，本集團在製造膠合板產品時享受穩定提供的原材料。

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的客戶主要是家具製造商、設備製造商、裝飾或裝修公司及包裝材料生產商等終端用戶，還有一些貿易公司從本集團採購膠合板產品進行加工後或無加工下轉銷至下游客戶。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的大多數客戶位於華東地區和華南地區。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共有61名膠合板產品客戶，其中五大客戶貢獻膠合板產品總收益約50.4%，其中約23.7%的收益來自兩名外部客戶，有關收益超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的10%。

### 木製生物質顆粒

本集團使用木渣(又名三剩物)生產木製生物質顆粒。與其他傳統形式的燃料(如煤)相比，木製生物質顆粒是一種比較清潔的燃料。與傳統燃料相比，因為其固體性質及較小尺寸，木製生物質顆粒在運輸、儲存、可燃性及排放方面也具有競爭優勢。木製生物質顆粒無硫無磷，因此燃燒後不會釋放污染氣體和物質。這使木製生物質顆粒成為新一代燃料的象徵。客戶通常使用本集團的木製生物質顆粒作為燃料產生能源或銷售予其下游客戶。

儘管本集團的木製生物質顆粒被視為符合中國中央人民政府當前環境政策的清潔及新替代能源之一，與其他傳統能源相比，其日益增長的生產成本及配送成本已成為潛在買家的阻礙。此外，中國若干城市當地政府部門已採取行動推進天然氣的使用，減少使用通過燃燒木製生物質顆粒產生能源的燃爐，從而更好地保護當地環境。該等措施對本集團的木製生物質顆粒需求造成消極影響。自二零一九年以來，本集團木製生物質顆粒銷售量極大下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3.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5百萬元減少約60.8%。本集團一直及將繼續尋找其他業務機會及可能考慮於物色出可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高價值回報的任何其他替代方案時關閉木製生物質顆粒業務。

### 展望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對其產品進行打折出售以應對COVID-19疫情所導致的本集團產品市場需求大幅減少。隨著COVID-19疫情有所緩和，經濟復甦出現可喜跡象，本集團管理層估計經濟復甦勢頭將繼續加快，市場需求將逐步恢復正常。因此，預計本集團產品售價及銷售量亦將提高，從而為本集團帶來更佳經營溢利。

由於爆發COVID-19疫情、中美貿易戰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部分程度上導致本集團財務表現欠佳。未來，董事會將檢討其管理層架構及能力、密切監控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並進一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以期通過推動業務多元化發展，同時提升其管理能力，對本集團進行適當重組。

董事會亦會挖掘機會招攬策略投資者及業務夥伴，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範圍、銷售及分銷網絡以及營運能力。

### 財務回顧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中國中央人民政府已實施多種環保措施以減少中國的環境污染。由於該等措施對製造流程施加更為嚴格的要求，製造公司生產成本因此增加，中國製造業亦因此面臨挑戰。因此，於過去三年內，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產品毛利率均出現下降。本集團管理層預期，該等環境措施將持續實施，而本集團於可見未來將面臨具類似水平的毛利率下降壓力。

除本集團產品生產成本增加外，本集團產品銷售亦面臨激烈的市場競爭。國內製造商將本集團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產品視為生產原材料，而彼等面臨著市場增長的不確定因素。因此，本集團察覺難以提高本集團產品售價並將增加的生產成本轉移至作為本集團客戶的該等製造商。管理層致力於提高本集團產品銷售的盈利性，包括但不限於發掘原材料價格較低的其他當地供應商，並發掘於其現有銷售網絡之外的中國其他地區的客戶，以便就本集團產品售價獲得更多磋商餘地。

儘管本集團的木製生物質顆粒被視為符合中國中央人民政府當前環境政策的清潔及新替代能源之一，與其他傳統能源相比，其日益增長的生產成本及配送成本已成為潛在買家的阻礙。此外，中國若干城市當地政府部門已採取行動推進天然氣的使用，減少使用通過燃燒木製生物質顆粒產生能源的燃爐。該等措施對本集團的木製生物質顆粒需求造成消極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木製生物質顆粒銷售量大幅下降。本集團現正尋找其他業務機會及可能考慮於物色出可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高價值回報的任何其他替代方案時關閉木製生物質顆粒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歷以下事件：

1. 本集團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產品售價下降；
2. 由於中美貿易戰及中國經濟下行，本集團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產品銷售量下降；
3. 毛利率下降導致毛利率出現負值；及
4. 生產成本上升且無法轉移至客戶。

該等事件及狀況（「該等事件及狀況」）始於二零一九年，對本集團於該年的營運及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於二零一九年，該等事件及狀況導致若干資產減值，包括存貨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於市況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繼續進一步惡化，且該等事件及狀況的負面影響擴大，預期該等影響將及繼續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運及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運及業績詳情載列如下：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5.1百萬元減少約46.4%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3.1百萬元。收益減少是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的銷售額均下降。來自膠合板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0.1百萬元，及來自木製生物質顆粒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爆發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對全球經濟活動造成嚴重影響。本集團客戶購買膠合板產品訂單量因而減少。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為改善流動性的過渡措施，本集團決定降低膠合板產品售價，從而導致本集團膠合板產品所產生收益整體下跌。

中國中央人民政府採納更為嚴格的環保措施，且本集團部分木製生物質顆粒客戶轉向使用天然氣。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木製生物質顆粒所產生收益減少。

### 毛損／利

本集團的整體毛損／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9.1%下降至毛損率約121.3%。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損包括存貨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結餘減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3.7百萬元及約為人民幣28.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該等一次性減值外，經調整毛損率為約46.8%。

###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退還本集團銷售木製生物質顆粒產生之增值稅所得收入，以及銷售楊木板芯(即來自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生產的殘留物)所得收入。本集團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取的木製生物質顆粒的增值稅退稅減少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團隊產生的員工福利費用以及產品分銷成本。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研發開支、董事薪酬、行政人員的員工福利開支、辦公樓及辦公設備折舊開支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作研發的原材料及耗材減少。

### (計提)／轉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2.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就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計提撥備(附註13)所致。

###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包括在中國的金融機構收取的利息以及本公司發行的個人債券的攤銷權益。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維持在相似水平。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包括就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在中國賺取的經營溢利／(產生的虧損)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開支／(抵免)，及適用的法定稅率為25%。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主要由本集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期內產生的稅項虧損錄得為數約人民幣37.7百萬元之遞延稅項抵免，原因為有關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相應中國附屬公司於未來五年內預期將產生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綜合(虧損)／收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總綜合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總綜合虧損約人民幣96.4百萬元。本公司股東應佔總綜合(虧損)／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所致。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目前於中國山東省荷澤市設有兩間生產工廠，分別生產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由於就生產營運設備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28.2百萬元(附註10)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5.4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抵押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若干墊款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

## 存貨

本集團存貨結餘包括膠合板產品及木製生物質顆粒的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結餘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2.7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6.9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結餘撇減撥備約人民幣33.7百萬元(附註12)所致。

##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乃按計息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為19.7%(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4.8%)。

##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10.0百萬元中，本集團已以下列方式按有關首次公開發售的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及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有關本公司配售新股份的公告(「配售公告」)所披露位於中國山東省菏澤市成武縣的新生產設施的建設使用約人民幣85.5百萬元：

	截至		截至		全數動用截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的餘下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的 分配情況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止六個月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膠合板產品及 木製生物質顆粒生產線	66,800	13,464	—	13,464	二零二零年底前
擴張銷售及營銷網絡	16,400	11,075	—	11,075	二零二零年底前
一般營運資金	11,000	(11,000)	—	—	
新生產設施	15,800	(15,800)	—	—	
<b>總計</b>	<b>110,000</b>	<b>85,461</b>	<b>—</b>	<b>24,539</b>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動用餘下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估計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經參考當時現行及未來市況後所作最佳估計而得出，或會根據現有市況及未來發展而變動。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先前所披露的擬定用途使用，且所得款項用途並無任何重大變動。預期尚未動用金額亦將根據上文所披露及所述的擬定用途獲使用。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配售新股份(「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配售149,400,000股新股份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75.6百萬元中，本集團已按配售公告所載的擬定用途使用約人民幣47.6百萬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仍有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8.0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來自中國自然資源部的土地使用批准處於待審狀態，本集團新生產設施建設完工被耽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的需求下降，且其毛利率亦為負值。本公司決定終止新生產設施(定義見配售公告)的建設計劃。本集團管理層已開始就更好地利用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評估其他方案，以期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更高的價值。

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實際用途的細分及描述以及動用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28百萬元的預期時間表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所得 款項淨額的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全數動用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的 餘下尚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新生產設施建設	75,600	28,000	—	二零二二年底前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鑒於中美貿易戰導致經營環境困難及本集團產品需求下降，本公司決定終止新生產設施的建設計劃。先前為新生產設施所收購的地塊其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透過土地拍賣售予一名第三方人士。由於售出該等地塊，於該等地塊的建築不再為本集團所有。本集團將繼續與政府磋商以收回先前本集團所產生的建設成本及預付款項。本集團管理層亦開始就更好地利用尚未動用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評估其他方案。有關評估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前敲定，其後本公司將根據評估結果釐定尚未動用二零一七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用途。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配售新股份(「二零一九年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本集團已成功配售78,000,000股每股0.41港元的新股份。扣除直接應佔成本後的新配售股份淨值約為0.41港元。新配售股份的總賬面值為78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即釐定股份配售條款的日期)的股份收市價為0.49港元。本公司已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31.7百萬港元，其將用於償還本集團債務及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使用。

	截至		尚未動用 二零一九年 配售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配售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的 分配情況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配售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千港元	
償還現有抵押定息銀行借款	11,347	11,347	—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20,353	20,353	—
總計	<u>31,700</u>	<u>31,700</u>	<u>—</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並已根據先前所披露的擬定用途使用，且有關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的總賬面值為約人民幣60.7百萬元，當中包括債券及短期銀行借款。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銀行結餘為約人民幣30.1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39.8百萬元。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或任何資本重組，且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集資計劃。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年內一直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合規性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中期報告，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聯繫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計	佔本公司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通過配偶或未成年子女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附註1)		
王松茂先生	26,056,000	—	275,992,800	302,048,800	31.00%
張啊阳先生(附註2)	—	302,048,800	—	302,048,800	31.00%
吳仕燦先生	12,300,000	—	289,748,800	302,048,800	31.00%
蔡高昇先生	35,060,000	16,300,000	—	51,360,000	5.27%

附註：

- 根據柯明財、蔡金旭、王松茂、林清雄、吳仕燦及吳海燕之間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的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彼等已同意有關彼等於本公司股權的若干安排。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柯明財、王松茂及吳仕燦各自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訂約方，柯明財、王松茂及吳仕燦各自被視為於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其他訂約方所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張啊阳為吳海燕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以下於本公司股本及購股權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權益登記冊內：

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計	佔本公司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於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附註1)			
黃振漢先生	221,405,000	—	221,405,000	22.72%	
柯明財先生	232,380,800	69,668,000	302,048,800	31.00%	
林清雄先生	100,000	301,948,800	302,048,800	31.00%	
吳海燕女士	31,212,000	270,836,800	302,048,800	31.00%	

附註：

1.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柯明財、蔡金旭、王松茂、林清雄、吳仕燦及吳海燕已同意有關彼等於本公司股權的若干安排。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林清雄及吳海燕各自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訂約方，林清雄及吳海燕各自被視為於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其他訂約方所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在香港及中國擁有181名僱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僱員提供的薪金及相關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6.4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基於各僱員（包括董事）的職責及表現而釐定其福利。本集團亦於香港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及於中國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的集中退休金計劃。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行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物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股東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任何非控股股東。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可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此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購入該等權利。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 外匯風險

本集團賺取的收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產生的成本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面臨其中國核心業務所產生的人民幣兌港元波動所導致的外匯風險。為盡量減低該兩種貨幣之間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一般以該兩種貨幣持有足以應付本集團三至四個月經營現金流量需求的現金結餘。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導致其業務或流動資金受到任何重大影響，亦無採納任何貨幣對沖政策或任何對沖工具。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83,070	155,088
銷售成本		<u>(183,806)</u>	<u>(141,038)</u>
毛(損)/利		(100,736)	14,0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433)	(242)
行政開支		(8,072)	(8,965)
(計提)/轉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2,607)	2,216
其他收入		1,234	1,98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u>(566)</u>	<u>340</u>
經營(虧損)/溢利	7	(131,180)	9,383
財務收入		5	4
財務成本		<u>(2,941)</u>	<u>(2,455)</u>
財務成本淨額		<u>(2,936)</u>	<u>(2,451)</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34,116)	6,932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u>37,722</u>	<u>(2,493)</u>
期內(虧損)/溢利		(96,394)	4,439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u>—</u>	<u>—</u>
期內及本公司股東應佔總綜合(虧損)/收益		<u>(96,394)</u>	<u>4,439</u>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每股(虧損)/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分呈列)			
— 基本及攤薄	9	<u>(9.89)</u>	<u>0.49</u>

載於第21至42頁之附註為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11	26,533	27,270
預付款項		5,331	2,35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99,482	119,6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002	7,280
		<u>176,348</u>	<u>156,57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36,902	82,6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67,480	212,4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145	51,007
		<u>234,527</u>	<u>346,115</u>
<b>總資產</b>		<u><u>410,875</u></u>	<u><u>502,691</u></u>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股本	14	8,592	8,592
股份溢價	14	212,502	212,502
其他儲備		52,942	52,942
保留盈利		34,143	130,537
<b>總權益</b>		<u><u>308,179</u></u>	<u><u>404,573</u></u>

##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15	23,253	22,736
遞延收入	17	330	342
		<u>23,583</u>	<u>23,078</u>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4,539	30,288
即期所得稅負債		7,169	7,177
借款	15	37,405	37,103
租賃負債		—	472
		<u>79,113</u>	<u>75,040</u>
<b>總負債</b>		<u>102,696</u>	<u>98,118</u>
<b>總權益及負債</b>		<u>410,875</u>	<u>502,691</u>

##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附註14)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14)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592	212,502	52,942	130,537	404,573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總綜合虧損					
期內虧損	—	—	—	(96,394)	(96,39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8,592</u>	<u>212,502</u>	<u>52,942</u>	<u>34,143</u>	<u>308,179</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906	185,321	52,942	206,118	452,28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總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	—	—	4,439	4,439
與股東的交易					
配售新股份(附註13)	686	27,181	—	—	27,86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8,592</u>	<u>212,502</u>	<u>52,942</u>	<u>210,557</u>	<u>484,593</u>

##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用現金		(5,892)	(6,840)
已收利息		5	4
已付利息		(951)	(2,373)
已付所得稅		(8)	(1,005)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6,846)</b>	<b>(10,214)</b>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5	(13,880)	(34)
土地使用權付款	11	—	(6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0	44
已收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		—	1,910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13,640)</b>	<b>1,310</b>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淨額	14	—	27,868
借款所得款項	15	23,900	35,360
償還借款	15	(23,999)	(45,252)
租金付款的本金部分		(277)	(271)
<b>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376)</b>	<b>17,70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20,862)</b>	<b>8,801</b>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007	48,2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之影響		—	(319)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30,145</b>	<b>57,110</b>

### 1. 一般資料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木製產品以及提供農業及其他配套服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其上市及首次公開發售，且其股份已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說明)。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 重大事項及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本地及海外市場的業務及經濟活動造成一定影響。膠合板產品的售價因木質產品行業需求減少而有所下滑，導致本集團毛利率下降。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報告期間之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告一般包括的所有各類附註。因此，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應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一併閱覽，有關年度報告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載的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外，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使用者一致。

#### (a)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因採納該等準則而須改變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

3. 會計政策 – 續

(a)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續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 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經修訂概念框架	業務的定義 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	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

(b)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詮釋

下列新準則、新詮釋以及準則及詮釋修訂本已頒佈，但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制定擬定 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 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 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之年度修訂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在評估新準則、新詮釋以及準則及詮釋修訂本的全面影響。

### 4. 估計

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該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5. 財務風險管理

####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要求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二零一九年年底起，風險管理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 5.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攤銷成本計值的債務投資之合約現金流以及客戶的信用風險敞口，包括未償還應收款項。

##### (i) 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按群組基準管理。銀行現金存放於信用風險被視為低的信譽良好金融機構。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附有信貸期的應收款項的對手方擁有良好的信用歷史，且管理層會持續對對手方進行信用評估。授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不超過90天，並會考慮客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等因素評估該等客戶的信用質素。鑑於應收客戶款項的收款記錄良好，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因產品銷售應收彼等的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並不大。

5.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5.2 信用風險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存貨銷售的貿易應收款項適用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所限，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經修訂追溯方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自初步確認起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超過正常收款期日數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分別36個月期間的銷售回款情況及該期間所對應的歷史信貸虧損所計算。歷史信貸虧損率經過調整，以反映當前及前瞻性的宏觀經濟因素資料，該等因素影響客戶結算貿易應收款項的能力。本集團已考慮客戶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及表現及行為，並因而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歷史虧損率。

5.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5.2 信用風險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按此基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逾期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人民幣千元	逾期 1至6個月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6個月 但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預期虧損率	2.32%	4.44%	10.95%	56.63%	18.35%
總賬面值	40,824	59,395	27,079	43,907	171,205
總虧損撥備	947	2,639	2,964	24,866	31,416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1.30%	2.82%	8.46%	28.30%	4.56%
總賬面值	77,569	53,160	44,951	7,148	182,828
總虧損撥備	1,006	1,500	3,805	2,023	8,334

5.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5.2 信用風險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虧損撥備	7,822
減值虧損撥備	<u>512</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虧損撥備	8,334
減值虧損撥備	23,626
年內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u>(544)</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虧損撥備	<u><u>31,416</u></u>

當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時，本集團會撤銷貿易應收款項。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以及無法就逾期超過兩年(信貸期)之賬款作出合約付款。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兩年時間內有充足時間嘗試所有追回方式，包括但不限於與債務人商討可能還款計劃或任何部分還款。管理層認為，於就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前，兩年期屬適當。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其後收回過往撤銷的金額計入同一線項。

5.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5.2 信用風險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零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下列有關減值金融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備)/撥回」中確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撥備/(撥回)	<u>23,082</u>	<u>(2,216)</u>

5.3 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由本集團經營實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匯總而得。集團財務部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確保有足夠現金滿足業務需求。有關預測計及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契諾合規情況、內部資產負債表比率目標符合情況及(倘適用)外部監管或法律規定(如貨幣限制)。

## 5.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5.3 流動性風險 — 續

下表乃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照有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第一至 第二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三至 第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借款	37,464	3,654	20,096	—	61,214
應付借款利息(i)	3,245	2,475	3,284	—	9,00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015	—	—	—	8,015
	<u>48,724</u>	<u>6,129</u>	<u>23,380</u>	<u>—</u>	<u>78,233</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37,414	—	14,332	8,958	60,704
應付借款利息(i)	2,606	1,621	3,502	524	8,25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442	—	—	—	7,442
	<u>47,462</u>	<u>1,621</u>	<u>17,834</u>	<u>9,482</u>	<u>76,399</u>

(i) 借款利息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券計算，並無計及未來發行。

### 5.4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修訂本，因此，須披露按照以下公平值計量級別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第一級)。

按除計入於第一級內的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可觀察參數計量(第二級)。

按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參數(即不可觀察參數)計量(第三級)。

## 5.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5.4 公平值估計 — 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後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由於屬短期到期，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存款)及短期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的賬面值假定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有關表現及分配資源。執行董事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執行董事從產品及服務角度考慮業務，並確定本集團擁有以下經營分部：

- i. 膠合板製造及銷售；及
- ii. 木製生物質顆粒燃料製造及銷售。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乃源自中國大陸境內且本集團的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被視為具有相似風險及回報的一個地區)，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根據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不計及財務成本)評估業務分部的表現，有關表現與合併財務報表內數據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約23.7%來自兩名單一外部客戶，有關收益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兩名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分部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使用權資產、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由非中國註冊成立公司持有的其他應收款項。

分部負債包括借款、租賃負債、遞延收入、遞延稅項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即期稅項負債。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由非中國註冊成立公司持有的應付利息及債券。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木製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膠合板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質顆粒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收益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收益	80,118	10,735	(7,783)	—	83,070
分部業績	(109,505)	(20,872)	1,069	(1,872)	(131,180)
財務成本淨額					(2,936)
除所得稅前虧損					(134,116)
所得稅開支(附註8)					(37,722)
期內虧損					(96,394)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0)	1,805	572	—	—	2,377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1)	195	110	—	—	3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29	(30)	—	—	2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開支 (附註10)	25,748	2,419	—	—	28,167
添置非流動資產	3,280	10,600	—	—	13,88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木製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膠合板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質顆粒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340,426	70,388	61	410,875
總負債	55,262	12,041	35,393	102,696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木製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膠合板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質顆粒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收益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業績</b>					
收益	147,558	16,266	(8,736)	—	155,088
分部業績	8,849	2,421	149	(2,036)	9,383
財務成本淨額					(2,451)
除所得稅前溢利					6,932
所得稅開支(附註8)					(2,493)
期內溢利					4,439
<b>其他分部項目</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0)	2,090	958	—	—	3,048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1)	194	110	—	—	3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8	—	—	—	28
添置非流動資產	644	—	—	—	64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木製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膠合板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質顆粒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471,840	95,635	2,430	569,905
總負債	45,459	11,222	28,631	85,312

## 7. 經營(虧損)/溢利

於財務資料內呈列為經營項目之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28,272	35,400
所用的原材料及消費品	86,999	101,026
僱員福利開支	6,368	8,818
存貨撇減撥備(附註12)	33,717	—
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開支(附註10)	28,168	—
折舊及攤銷(附註10)	2,377	3,048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1)	561	555
計提/(轉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附註13)	22,607	(2,216)
增值稅(「增值稅」)退稅(附註)	(299)	(796)

附註：根據山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的批准，本集團製造木製生物質顆粒的附屬公司有權就其銷售產品享受增值稅退稅，而該等產品涉及資源綜合利用。

##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而言，中國利得稅按25%(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25%)的稅率計算。由於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期內並無計提中國利得稅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1,446
遞延所得稅(附註17)	(37,722)	1,047
	<u>(37,722)</u>	<u>2,493</u>

### (i)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無需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 (ii) 英屬處女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利得稅。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 續

(iii) 香港利得稅

因本集團並無賺取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的期內適用稅率為16.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iv)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乃按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旗下實體的應課稅溢利計提。企業所得稅的期內適用稅率為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v)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產生的盈利而言，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須繳10%的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務協定安排，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期內，並無計提任何預扣稅，原因是董事已確認，本集團預期中國附屬公司在可預見未來不會分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保留盈利。

9.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u>(96,394)</u>	<u>4,439</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974,400</u>	<u>902,433</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u>(9.89)</u>	<u>0.49</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轉換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原因是並無對本公司普通股具攤薄影響的未到期工具。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19,675
添置	10,900
出售	(549)
減值虧損撥備(附註)	(28,168)
折舊及攤銷	(2,377)
	<hr/>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99,482</u>
	物業、廠房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61,089
添置	34
出售	(16)
折舊及攤銷	(3,048)
	<hr/>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158,059</u>

土地使用權乃按租期為50年持有，土地位於中國大陸山東省荷澤市。

誠如附註14所披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0,455,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235,000元)的廠房已予以質押以取得短期借款。借款人民幣19,700,000元由柯明財先生及其配偶透過該等個人與銀行訂立之擔保協議提供擔保；且餘下短期借款人民幣10,000,000元由柯明財先生、張啊阳先生及Cai Qiren先生透過該等個人與銀行訂立之擔保協議提供擔保(附註19(b))。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附註：

由於膠合板分部及木製生物質顆粒分部(即本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錄得虧損，且該等兩個分部的產能利用率較低，有跡象表明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歸屬於該等分部的物業、產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如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般存在可能減值的風險。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基於(其中包括)參考本集團物業所在鄰近地區可資比較物業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透過將相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計算)兩者間的較高者釐定。管理層對兩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後，決定作出約人民幣28.2百萬元的減值虧損。

## 11. 租賃

本附註提供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的相關資料。

### (i) 於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使用權資產</b>		
土地使用權(a)	26,533	26,838
樓宇	—	432
	<u>26,533</u>	<u>27,270</u>
<b>租賃負債</b>		
即期	—	472
非即期	—	—
	<u>—</u>	<u>472</u>

11. 租賃 — 續

(i) 於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 — 續

(a) 土地使用權

	租賃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24,549
添置	2,899
折舊及攤銷	(30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27,144</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26,838
折舊及攤銷	(30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26,533</u>

誠如附註14所披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人民幣19,956,066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0,182,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予以質押以取得短期借款。

12.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列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可變及固定間接費用支出。於得出存貨撇銷撥備金額約人民幣33.7百萬元後，管理層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評估其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當中扣減估計完工成本及其他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現行市況及類似產品的可比較價格得出。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a)	171,205	182,828
減：減值撥備	(31,416)	(8,334)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39,789	174,494
應收票據	250	—
預付款項		
— 原材料預付款項	17,015	26,846
—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5,331	2,351
其他應收款項	20,746	21,881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0,320)	(10,795)
	172,811	214,777
減：預付款項(非流動部分)	(5,331)	(2,351)
	167,480	212,426

(a)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40,824	77,568
4至6個月	20,338	39,707
7至12個月	57,558	36,491
超過1年	52,485	29,062
	171,205	182,828

本集團擁有眾多客戶，主要位於福建省、廣東省及浙江省。貿易應收款項不存在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存在信貸期。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大客戶一般獲提供不超過三個月的信貸期。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本集團就其二零二零年中期業績維持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所披露的相同風險管理政策。因此，管理層於評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金融資產減值金額時繼續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貿易應收款項僅於管理層認為無合理收回預期時撇銷。管理層根據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無客觀減值證據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類。集體撥備根據應收賬款總賬面值中各賬齡組別的歷史信貸虧損率確定。

基於預期信貸虧損分析結果，管理層決定就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金融資產計提減值撥備約人民幣31.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百萬元)。

### 14.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974,400	8,592	212,503	221,09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96,400	7,906	185,320	193,226
配售新股(附註)	78,000	686	27,182	27,86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974,400	8,592	212,502	221,094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按0.41港元的價格發行78,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股份。所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為31,980,000港元(約人民幣28,115,000元)。交易成本人民幣247,000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15. 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債券(a)	<u>23,253</u>	<u>22,736</u>
<b>流動</b>		
一年以內到期債券(a)	7,705	7,303
短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u>29,700</u>	<u>29,800</u>
	<u>37,405</u>	<u>37,103</u>
	<u>60,658</u>	<u>59,839</u>

(a) 債券

本公司已發行短期及長期債券，按固定年利率介乎6%至8%計息。該等債券於1至7.5年間到期。該等債券的公平值與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相若。

本金總額為5,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024,000元)的債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到期且仍未償付。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接獲針對本公司作出的傳訊令狀及訴求書(「訴狀」)，涉及若干已到期債券的算定款項合共2,500,000港元。本公司已委聘一名法律顧問處理訴狀項下的申索，並亦正籌措資金以向持有人償付該等到期債券。

非流動借款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債券	<u>23,253</u>	<u>22,736</u>	<u>23,253</u>	<u>22,736</u>

15. 借款 — 續

(a) 債券 — 續

借款變動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期初金額	59,839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3,900
銀行借款償還款項	(23,999)
債券交易成本攤銷	327
匯兌差額	591
	<hr/>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金額	<u>60,658</u>
<b>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金額	69,226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2,900
債券所得款項	2,460
銀行借款償還款項	(41,000)
債券償還款項	(4,252)
債券交易成本攤銷	193
匯兌差額	(128)
	<hr/>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金額	<u>59,399</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9,956,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182,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及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5,37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235,000元)的廠房已予以質押以取得短期借款。借款人民幣19,700,000元由本公司前執行董事兼主席柯明財先生及其配偶透過該等個人與銀行訂立之擔保協議提供擔保；且餘下短期借款人民幣10,000,000元由柯明財先生、張啊阳先生及Cai Qiren先生透過該等個人與銀行訂立之擔保協議提供擔保(附註19(b))。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與其公平值相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6.44%(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

16. 貿易、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a)	1,883	834
應付僱員福利	5,728	5,185
客戶墊款	2,367	926
其他應付稅項	16,453	15,804
應付利息	1,975	931
其他	6,133	6,608
	<u>34,539</u>	<u>30,288</u>

(a)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u>1,883</u>	<u>834</u>

17. 遞延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7,280	1,201
收益表支出(附註8)	<u>37,722</u>	<u>6,079</u>
於期末	<u>45,002</u>	<u>7,280</u>

18.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並無宣派任何股息。

19.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在財務及營運決策上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及與其關係載列如下：

關聯方	關係
柯明財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退任)	本公司股東、前執行董事兼主席
張啊阳先生	本公司股東兼執行董事

### (a) 主要管理層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資及花紅	1,240	1,770
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	46	59
	<u>1,286</u>	<u>1,829</u>

主要管理人員為該等有權力及有責任直接或間接規劃、指揮及控制本集團活動之人士，包括董事及行政人員。

### (b) 關聯方就本集團短期銀行借款提供的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短期借款人民幣19,700,000元由柯明財先生及其配偶透過該等個人與銀行訂立之擔保協議提供擔保；且餘下短期借款人民幣10,000,000元由柯明財先生、張啊阳先生及Cai Qiren先生透過該等個人與銀行訂立之擔保協議提供擔保。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短期借款人民幣19,800,000元由柯明財先生及其配偶透過該等個人與銀行訂立之擔保協議提供擔保；且餘下短期借款人民幣10,000,000元由柯明財先生、張啊阳先生及Cai Qiren先生透過該等個人與銀行訂立之擔保協議提供擔保(附註13)。

## 21.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後進行任何其他重大結算日後事項。